**关于转发“关于组织开展2025年度福州市行业技术创新中心认定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学院（部）：

根据《关于组织开展2025年度福州市行业技术创新中心认定工作的通知》，市科技局决定组织开展2025年度市行业技术创新中心认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1、在某一技术领域有较强的技术开发和技术服务实力，能承担省、市科技项目，是我市同行业实力较强的企事业单位或机构。

2、具有较强的业务能力，有技术水平高、实践经验丰富的行业技术带头人。

3、基本具备技术试验条件和工艺设备等基础设施，有必要的实验、分析、测试手段。经组建充实完善后，应具备承担综合性技术开发和试验任务的能力。

4、具有大专以上学历的科技人员占职工总数的比例不低于50%，直接从事研究开发的科技人员应占职工总数的30%以上。年销售收入亿元以上的企业可适当降低比例。

5、拥有一定的科研资产和经济实力，已初步形成技术创新机制。领导班子和管理队伍具有创新意识。

6、具有明显带动行业技术进步和持续创新的能力，能够为行业企业提供前沿技术动态信息，研发的技术和产品符合我市产业链、高新技术产业的方向和发展的重点，适应市场需求。

**二、申报领域**

2025年度行业技术创新中心申报围绕“数字经济”、“海洋经济”建设，立足我市现有产业基础和资源特色，发挥优势、补齐短板，重点支持人工智能、新一代信息技术、光电信息、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绿色食品等符合我市十六条产业链发展建设布局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及公共交通、水环境治理、智能建筑、茶科技等满足民生需求，提高人民生活品质的领域产业。

**三、申报程序**

请申报学院于8月26日前填写《福州市行业技术创新中心认定申请表》、《福州市行业技术创新中心认定评价表》和《福州市行业技术创新中心推荐汇总表》报送科研处。申报材料一式2份并辅以佐证材料，同时按申报的行业技术创新中心名称发送电子版至[28626451@qq.com](mailto:28626451@qq.com)。逾期将不再受理申请，不符合条件的申请将不能通过形式审核。

联系人：杨延烁；联系电话：2286 3083

附件：1. 福建省网上办事大厅（市行业技术创新中心）申报流程

2.福州市行业技术创新中心认定申请表

    3.福州市行业技术创新中心认定评价表

4.福州市行业技术创新中心推荐汇总表

科 研 处

2025年8月9日